

习酒“借壳”传闻再起 两家贵州上市公司发布澄清公告

■本报记者 赵学毅
见习记者 梁傲男

“六一”儿童节前后，来自贵州的两家上市公司贵绳股份和贵广网络股价连续走出多个涨停板，这背后与贵州习酒投资控股集团有关。而贵绳股份股价也于同期实现了连续3个交易日累计涨幅超20%，并发布了股票交易异动公告。

6月4日，贵广网络发布公告称，截至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贵绳股份也发布股价异动公告称，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核实，公司并不涉及与酒企业“借壳”“重组”的洽谈或谈判等相关行为，未来也无计划从事或拓展与酒相关业务，关于公司“借壳”“重组”的相关传闻不属实。

值得一提的是，贵绳股份是黔晟国控的控股孙公司；贵广网络的第一大股东为贵州广播电视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32.48%，第二大股东为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10.03%。两家上市公司都与习酒控股股东贵州省国资委存在关联。

而习酒作为贵州省规模型白酒企业，自2022年7月份从贵州茅台酒集团脱离后，有关习酒“单飞”上市的消息曾被市场所关注，贵绳股份和贵广网络一度被看作是“习酒借壳概念股”，两家公司股价也曾

因此在2022年7月份至12月份走出多个涨停板。

如今，伴随着习酒公司股权变动，有关习酒“借壳上市”的传闻再次发酵，虽然贵绳股份和贵广网络都发布了股票交易异动公告，但其股价表现也客观反映了市场对习酒上市的关注。

针对市场上关于习酒“借壳上市”一事，香颂资本执行董事沈萌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借壳上市”的标准视同IPO。同时，经营稳健的白酒企业，自身也没有尽快上市的迫切压力。

前海开源基金首席经济学家杨德龙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近年来“借壳上市”的成功案例相对较少。这也是遏制投机者炒作“壳”资源股的举措。监管层加强对“借壳上市”的审批把关，有利于市场的稳定健康发展。



贵绳股份和贵广网络分别于6月1日和6月4日发布了澄清公告，否认与习酒“借壳”有关

魏健祺/制图

被国家电网列入黑名单 鼎信通讯：预估今年营收将减少约5.5亿元

■本报记者 刘 钊

6月4日晚间，鼎信通讯发布公告称，公司于6月3日收到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电网”）发布的《国家电网公司关于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情况的通报》，公司被国家电网自2024年2月23日至2026年2月22日期间所有品类的国家电网系统招标采购中列入黑名单2年。

对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影响，鼎信通讯表示，按照近两年公司在国家电网体系的中标金额和确认收入情况估计，国家电网的处罚会在未来4年至5年内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合计下降约33亿元。

除了被国家电网列入黑名单的影响外，此前由于未及时披露国家电网对公司启动招标采购“熔断机制”等相关事项，鼎信通讯还涉及信息披露违规。

“鼎信通讯的信息披露违规问题充分说明公司的高管法律意识淡薄，暴露出公司治理结构不完善，鼎信通讯应当对此次事件进行深刻反思，完善信息披露流程规范，加强合规体系的建设。”北京博星证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研究所所长、首席投资顾问邢星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被国家电网列入

黑名单导致公司营收将大幅下滑，公司也应考虑降低大客户依赖，减少由于此事件对公司业绩造成的冲击。”

重大事项延报

向前追溯至2023年12月27日，湖北省荆门市掇刀区人民法院判决李某华受贿，其中涉及鼎信通讯前员工邢某向其行贿。2024年2月27日，鼎信通讯收到国家电网的通知，内容是“根据国家电网公司舆情监测结果，鼎信通讯可能存在向国网公司系统人员行贿的情况。按照相关规定，2月18日起对鼎信通讯全部采购项目启动招标采购‘熔断机制’，熔断期间暂停鼎信通讯全部产品、服务中标资格。”

“熔断机制”将对鼎信通讯产生重大影响，由于国家电网中标产品金额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高，构成公司生产经营的外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该事项属于证券法明文规定的重大事件，鼎信通讯应及时披露上述重大事件，但公司直至3月29日晚间才发布临时公告披露上述事项。

2024年3月29日，基于对调查时间不确定性以及公司以往年份

第二季度中标情况考虑，鼎信通讯决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公告一经发出，公司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度累计超过20%。

在回答上交所问询时，鼎信通讯相关负责人辩称，公司相关负责人经过讨论和分析后初步认为公司不存在舆情中提到的行贿问题，国家电网能够在短期内完成对公司的调查并解除对公司的“熔断机制”。同时，结合公司近三年在国家电网的中标情况，预计“熔断机制”对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的中标金额影响较小，不会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5%，且当年一季度的中标金额通常不能全部在当年确认为收入，因此公司收到通知后未予披露。

鼎信通讯董事长王建华在回答投资者提问时表示：“公司正在对此次事件进行深刻反思，并将进一步整改，完善信息披露流程规范，加强合规体系的建设，同时聚焦主业，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树立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鉴于公司瞒报重大事项，4月25日，上交所宣布对鼎信通讯、王建华及有关责任人予以公开谴责。上交所认为，鼎信通讯被国家

电网实施“熔断机制”，暂停中标资格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股票价格和投资者决策影响重大。但公司未及时披露该重大风险事项及相关影响，严重损害了投资者知情权。其行为违反了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

5月8日，青岛证监局向鼎信通讯下达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显示，包括鼎信通讯、王建华、总经理曾繁亿等在内的相关方被给予警告，并被处以总计275万元罚款。

业绩预计大幅下滑

“鼎信通讯对国网市场的依赖度确实较高。”王建华坦言，“熔断事件发生后，公司慎重评估了对国网范围业绩的影响，对于研发、市场投入、新员工招聘等方面做了重新调整，以期平衡投入产出，降低对当期利润及现金流的影响。”

根据公司公告的2023年财务数据，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33亿元，同比增长16.6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1亿元，同比增长10.57%。2024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8亿元，同比增长0.8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5亿元，同比大幅下滑79.96%。

公开资料显示，2022年鼎信通讯在国家电网系统（含各级子公司）中标金额为16.70亿元（含税），其中2022年度确认收入的金额约为4.8亿元，占公司2022年度营业收入的15%，在2023年度确认的收入金额约为9.5亿元。公司2022年度营业收入中从国家电网系统取得约为14.5亿元，占当年营业收入的47%。

2023年鼎信通讯在国家电网系统中标金额为16.09亿元（含税），其中2023年度确认收入的金额约为6.1亿元，占公司2023年度营业收入的17%。公司2023年度营业收入中从国家电网系统取得约为17.0亿元，占当年营业收入的47%。

根据公司估算，国家电网的处罚会在未来4年至5年内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合计下降约33亿元。其中在2024年会减少公司营业收入约5.5亿元，在2025年会减少公司营业收入约14.2亿元，在2026年会减少公司营业收入约9.8亿元。

鼎信通讯在公告中表示，公司将通过积极开拓新市场、研发新产品、降本增效等方式，降低本次事件对公司收入和利润的影响，持续关注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资管规模超千亿元投资平台将诞生 上海国投与上海科创集团重组获批

■本报记者 孙文晔

6月3日晚，上海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国投”）发布公告，近日，公司收到上海市国资委下发的通知，通知显示，经上海市委、市政府同意，决定将上海市国资委持有的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科创集团”）100%股权无偿划入上海国投，划款基准日为2023年12月31日。此次变更后，上海科创集团由上海国投直接持有100%股权，控股股东变更为上海国投，实际控制人仍为上海市国资委。

早在今年4月16日，上海市国资委对外宣布了该联合重组消息。在最新公告中，上海国投补充称，此举为落实上海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方案要求，进一步深化上海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改革。华略智库高级研究员潘路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作为上海的国有资本投资公司，

新的上海国投最重要的使命是服务国家战略，助力破解关键核心技术‘卡脖子’难题，履行好国企的使命和职责。”

两大平台重组

随着上海国投联合重组上海科创集团完成，上海将诞生一家资管规模超千亿元的国有投资平台。

公开资料显示，上海国投是由上海市国资委出资并直接监管的大型国有资本投资平台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亿元。2022年，上海国投发起成立上海国投母基金，并担任管理人，基金目标总规模500亿元，首期规模200亿元，重点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和上海市重大任务，加快国资布局优化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推动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

上海科创集团则由科创集团与浦东科创投资运营公司于2021年合并重组而成。集团官网显示，作为上海唯一以早期创投为主业的国有核心投资平台，上海科创集团管

理着上海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上海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重大项目、上海市融资担保专项基金。

截至2022年底，上海科创集团下属包括上海科创、上海创投、浦东科创集团等6家二级公司及34家三级公司，集团总资产达839亿元，管理规模达1200亿元，参股创投基金162家，参股基金投资项目2000余家，投资培育上市企业近200家，其中科创板上市企业88家，累计服务科创企业12000余家。

最新公告显示，2021年至2023年，上海科创集团分别实现净利润29.96亿元、7.55亿元和9.91亿元。截至2023年末，集团总资产为1013.32亿元，净资产为541.85亿元。目前，原临港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袁国华已任上海国投党委书记、董事长。

打造行业龙头企业

受访人士认为，此次两大国资

巨头联合重组，意味着上海组建出一个“航母级”的科创投资平台，将有力提升上海在科技创新领域的投资能力。

在此前上海国投与上海科创集团联合重组会议上，上海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张为对新投资平台的发展也提出了明确要求。其中，张为提到，（双方重组后）要全力打造具备科创引领力和国际影响力的行业龙头企业。

近年来，两家投资平台发展规划主要围绕科创领域以及新兴产业展开。2022年，上海国投全资子公司与中国国新、诚通混改基金等多家机构，共同发起设立了上海国投国企混改试验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混改基金”），首期目标规模50亿元。上海混改基金主要服务上海国资国企改革创新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重点投资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三大产业。

上海科创集团也聚焦集成电

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等战略性、前瞻性、基础性领域，发展至今，已经培育了中微公司、盛美上海、芯国际、翱捷科技、积塔半导体等一批突破“卡脖子”技术科创企业。

此外，上海市国资委在今年5月份回应：“完成重组后，上海国投将进一步整合双方业务和人才资源，完善前中后台资源协同、募投管退业务互补、政府与市场双轮驱动的发展模式。”

潘路表示，两大国资巨头联合重组后有望着力提升国有资金配置效率，引领投资新质生产力和优化上海股权投资生态。

上海国有资本运营研究院院长罗新宇也向《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双方）通过重组可以更好发挥国资创投基金引导作用，建立完善支撑重点产业全生命周期发展的产业基金，带动各类社会资本进入科创领域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功能定位更加清晰，战略协同更加有力。”

信息披露不及时 诺德股份再收监管警示函

■本报记者 马宇鑫

6月4日，诺德股份公告称，公司于5月3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对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以下简称《监管警示函》）。

《监管警示函》显示，由于诺德股份重大交易披露不及时和信息披露不准确，上交所对当事人诺德股份时任董事长陈立志、时任总经理许松青、时任财务总监王丽雯、时任董事会秘书王寒朵予以监管警示。

再因信息披露违规收函

《监管警示函》显示，根据诺德股份4月10日披露的《关于拟收购云财富期货有限公司90.2%股权的公告》，2024年2月6日，公司与上海旭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旭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拟以4.55亿元收购云财富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90.2%股权，并于2024年2月7日向上海旭诺支付8000万元定金。标的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为-5574.22万元，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5.82%。公司未及时披露签署上述重大合同相关事项，迟至2024年4月10日才予以披露，相关信息披露不及时。就该项事宜，上交所于4月10日下发问询函。

对此，诺德股份曾在5月7日的问询函回复公告中表示，公司与交易对方于4月8日签署《补充协议》确定购买意向，同时尽调定金正式形成交易定金，并同日才进行了披露。在回复问询函后，诺德股份又于5月7日公告称，暂缓上述收购事宜。

除重大交易披露不及时，诺德股份还存在多期定期报告财务信息披露不准确。《监管警示函》显示，4月9日，公司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显示，公司将委托加工业务收入确认方法由总额法变更为净额法，公司对2023年一季报、2023年半年报、2023年三季报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其中，2023年一季报调减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4833.14万元，占更正前营业收入的4.20%，占更正前营业成本的4.90%；2023年半年报调减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6715.36万元，占更正前营业收入的3.00%，占更正前营业成本的3.43%；2023年三季报调减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2.22亿元，占更正前营业收入的6.04%，占更正前营业成本的6.75%。

上交所提出，公司未单独以临时公告的方式及时披露会计差错更正后的财务信息及其他信息。经监管督促后，公司才于4月18日披露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事实上，今年5月6日，因为上述原因，诺德股份还收到了吉林证监局出具的警示函。彼时，吉林证监局已对诺德股份及陈立志、许松青、王寒朵、王丽雯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

“地方监管机构出具警示函后，交易所再次下发警示函，对公司的影响主要体现在声誉和信誉方面。虽然这种监管措施不直接涉及经济处罚，但会对公司的市场形象产生负面影响，进而影响投资者信心和外部责任。内部责任包括被公司问责、降职、解雇等；外部责任则可能面临行政处罚或法律责任，具体需根据违规情况来看。”北京威诺律师事务所律师杨兆全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双重警示函无疑会进一步削弱投资者对诺德股份的信心，也可能对公司形象造成长期损害，使公司在未来的商业合作和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康德智库专家、上海市光明律师事务所罗春雷律师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虽然警示函本身不会直接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但由此引发的市场反应和投资者情绪可能会影响公司的融资能力和业务拓展。因此，公司需要尽快采取措施恢复市场信心，稳定股价。”

总市值仅为64.27亿元

近年来，诺德股份最受关注的是公司高管曾作出的市值承诺。

2021年10月22日，诺德股份时任副总经理陈郁弼在个人朋友圈称：“请大家支持诺德，明年市值没有五百亿，我切腹谢罪。”该条朋友圈同时配发了他在过去某会议中的个人演讲海报。陈郁弼的一番“豪言壮语”在当时引发众多投资者热议。

2021年10月26日晚间，诺德股份紧急发布澄清公告，承认发该条朋友圈的人确实是公司副总经理陈郁弼，同时称，陈郁弼在设置微信朋友圈少数朋友可见时操作失误，误发关于对公司未来市值期待的相关信息并配发其个人在过去某会议中的个人演讲海报，其本人发现后在极短时间内已立即删除。2021年10月26日，上交所就上述事件发出监管工作函。

“董监高的言论不应该超出指定信息披露的范围，上述言论是明显的误导性言论。如果投资者因公司高管的不当言论造成损失，并能证明这种损失与高管言论之间存在直接因果关系，有权向公司索赔，不过需要投资者提供充分的证据。”上海久诚律师事务所律师王许峰律师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今年4月份，陈郁弼职务已变为诺德股份总经理。截至6月4日收盘，诺德股份股价报3.68元/股，总市值仅为64.27亿元。

6月4日，就信息披露、市值承诺等问题，《证券日报》记者多次拨打诺德股份公开电话，最后一次接通时公司方面表示：“本次《监管警示函》中提到的问题，公司此前均已回函，不存在不规范治理的问题，高管市值言论当时也第一时间发了澄清公告。”

上市公司高管言论常常“一石激起千层浪”，但作为备受资本市场关注的“公众人物”，更应恪守信息披露规范。

“上市公司高管在公开场合的言行应谨慎、客观、真实，避免使用过于绝对或夸大的表述。高管应充分了解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完整。”罗春雷表示。杨兆全表示：“资本市场中，上市公司高管应该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规范自身言行。例如，不发布任何虚假或误导性的信息；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的重大信息；不参与任何违法违规的市场操纵行为；保持谨慎和理性的态度，避免发表过激或极端的言论等。”